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02-23973589
承辦人：孫介浩
電話：02-23979298#313
E-Mail：sunng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5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組字第11200021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112C005048_1_15110457123.pdf）

主旨：「公教人員保險監理委員會組織規程」業經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於112年8月9日修正發布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考試院、行政院112年8月9日考臺保一字第11200029291號、院授人組揆字第11200019092號令副本辦理，並檢附發布令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(含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，不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)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
副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室(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8/15 11:24:56

人事處　　收文:112/08/15
1120325343　　2 附件隨送